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 年 3 月 17 日，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神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016 年，本公司下属神华福能（福建龙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发电机组经批准关停，本公司持续加大燃煤发电机组节能环保升级改造工作力度，部分煤矿设备更新。受此影响，本公司部分电厂、煤炭公司相关资产出现减值迹象。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本公司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会计准则对 2016 年度出现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应计提减值准备。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 2016 年当年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28.07 亿元，其中主要资产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20.7 亿元。主要资产项目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神华（福建）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计提减值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同意神华（福建）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关停小火电机组的函》（闽经信函能源〔2016〕62 号）相关批准，神华（福建）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神华福能（福建龙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四季度进行了发电机组关停。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36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的，表明资

产可能发生了减值，公司以该项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计提减值准备。

2.计提金额

根据资产减值测试结果，神华福能（福建龙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99 亿元，其母公司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0.98 亿元。

（二）本公司下属部分电厂

1、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等 7 家电厂

（1）计提减值的原因及依据

2016 年公司对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等 7 家电厂开展节能环保升级技术改造，因技改已拆除或需要拆除的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及无法再使用的备品备件发生减值迹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36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公司以该项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对于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计提金额

根据资产减值测试结果，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4 亿元，存货（备品备件）跌价准备 0.14 亿元；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7 亿元，存货（备品备件）跌价准备 0.04 亿元；国华太仓发电有限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74 亿元，存货（备品备件）跌价准备 0.02 亿元；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61 亿元，存货（备品备件）跌价准备 0.09 亿元；三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29 亿元，存货（备品备件）跌价准备 0.10 亿元；浙江国华余姚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28 亿元，存货（备品备件）跌价准备 0.16 亿元；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33 亿元，存货（备品备件）跌价准备 0.01 亿元。

以上 7 家电厂合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06 亿元，存货（备品备件）跌价准备 0.56 亿元。

2、国华北京热电分公司

（1）计提减值的原因及依据

国华北京热电分公司于 2015 年进行了燃煤机组关停，并于 2015 年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了减值准备。2016 年在资产处置过程中，部分专用设备出现进一步减值迹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36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公司以该项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计提减值准备。

（2）计提金额

根据资产减值测试结果，国华北京热电分公司补充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3 亿元。

（三）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计提减值的原因及依据

受当地房地产市场不景气影响，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房地产开发公司位于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康巴什新区、神东矿区的房地产项目中，部分地下车位市场价格持续下跌，出现减值迹象。上述房地产项目主要是为了解决矿区职工住宿困难问题。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36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公司通过对存货（房地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对于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计提金额

根据资产减值测试结果，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提存货（房地产）跌价准备 2.14 亿元。

（四）哈尔乌素煤炭分公司

1、计提减值的原因及依据

2016 年，哈尔乌素煤炭分公司由于设备更新、技术升级导致备品备件出现减值迹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36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公司通过对哈尔乌素煤炭分公司存货（备品备件）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对于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计提金额

根据资产减值测试结果，哈尔乌素煤炭分公司计提存货（备品备件）跌价准备 1.27 亿元。

（五）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计提减值的原因及依据

2016 年，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由于设备更新、技术升级导致备品备件出现减值迹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36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公司通过对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存货（备品备件）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对于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计提金额

根据资产减值测试结果，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计提存货（备品备件）跌价准备 0.97 亿元。

二、相关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审计委员会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国际会计准则和公司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后 2016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国际会计准则和公司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计提减值后 2016 年度财务报

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根据前述意见，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国际会计准则和公司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后 2016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三、对本公司 2016 年经营成果的影响

2016 年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导致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28.07 亿元，利润总额减少 28.07 亿元，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18.78 亿元。

四、其他

以上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明细数据请见本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 2016 年度财务报告。

五、备查文件

1.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 本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17 年 3 月 18 日